

证券代码：874307

证券简称：美思特

主办券商：华金证券

杭州美思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26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浙谷深蓝商务中心6号楼801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6月25日以书面及电子方式发出，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已豁免通知期限。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庄晓东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杭州美思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补充确认将芜湖安博电子有限公司认定为公司关联方进行管理。芜湖安博电子有限公司 2022 至 2024 年度期间与公司的全部交易均认定为关联交易，现予以补充确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但与会董事同该议案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缪兰娟、张宏鑫、申柱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补充确认将芜湖安博电子有限公司认定为公司关联方进行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对 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但与会董事同该议案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缪兰娟、张宏鑫、申柱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关于同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同意豁免通知期限要求的声明》

《杭州美思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杭州美思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

杭州美思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6 日